

公 開 類		編 製 機 關	六 甲 區 公 所 (民 政 及 人 文 課)
年 報	每 年 終 了 後 2 個 月 內 編 報	表 號	3314-03-01-3

臺 南 市 六 甲 區 教 會 (堂) 概 況 (續 完)

中 華 民 國 106 年 底

單 位 : 座

鄉鎮市區別	摩 門 教			天 理 教			巴 哈 伊 教			統 一 教			山 達 基			真 光 教 團			其 他		
	合 計	已 辦 理 財 團 法 人 登 記	未 辦 理 財 團 法 人 登 記	合 計	已 辦 理 財 團 法 人 登 記	未 辦 理 財 團 法 人 登 記	合 計	已 辦 理 財 團 法 人 登 記	未 辦 理 財 團 法 人 登 記	合 計	已 辦 理 財 團 法 人 登 記	未 辦 理 財 團 法 人 登 記	合 計	已 辦 理 財 團 法 人 登 記	未 辦 理 財 團 法 人 登 記	合 計	已 辦 理 財 團 法 人 登 記	未 辦 理 財 團 法 人 登 記	合 計	已 辦 理 財 團 法 人 登 記	未 辦 理 財 團 法 人 登 記
總 計	-	-	-	-	-	-	-	-	-	-	-	-	-	-	-	-	-	-	-	-	-
備 註																					

填表

審核

業務主管人員

主辦統計人員

機關首長

資料來源：依據本所所報資料彙編。

填表說明：本表編製3份，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首長核章後，1份送臺南政府民政局，1份送本所會計室，1份自存。

中華民國107年 2 月 13 日編製